

# 楔子

昨晚还是那么寒气料峭，尽管已经到了五月中。

眼前是一片牧场。草场的东北部横亘着克里斯托山脉，缓缓地伸向远处的沙漠。夜幕中，高大的松树如黑黝黝的步哨，伫立在这大约二十英亩的苜蓿地边。越过这个松林，便是一片白云般飘浮的沙漠。纵目远眺，可以看见陶斯<sup>①</sup>那地方闪烁的几点灯光，一堆牧人燃起的篝火。一切的一切都笼罩在缀满繁星的天穹下。繁星高挂在松树枝头，高挂在那棵画有劳伦斯肖像和凤凰的大树上，依偎在大山的轮廓旁，闪烁于银河之外。万籁俱寂，唯有星星。除了星星还是星星。

今天清晨，加利那峡谷流下来的水在渠边还飘着粼粼的冰块。这冰是从高山上融化下来的。流水匆匆，仿佛歌唱着流经我的血液。

现在已是正午，天气暖融融的。低洼处的沙漠沐浴在多云的阳光下，印着云朵投射下的一团团阴影。苜蓿地一片葱翠。近几天的太阳催发了苜蓿的绿叶。

---

<sup>①</sup>美国新墨西哥城镇。劳伦斯夫妇曾在那儿生活过。

此刻，我正端坐在劳伦斯和那些印第安人修建的小木屋里，端坐在劳伦斯自制的椅子上。椅子上蒙着一块刺绣。记得刺绣的坯布是我们在巴黎的帕伊大街买的。刺绣花了我不少时间，而每当我绣乏了时，劳伦斯就会接过去绣上几针。

这是一把漂亮的椅子，尽管十分粗糙，粗糙得就像是铅笔刀削出来的。

我就这么坐着，想写些什么。

我原先并不打算写这本书。我希望把沉默献给劳伦斯。他会希望我写这本书吗？他会像鄙视其他知识妇女那样嘲笑我吗？我写的东西会有价值吗？

我写这本书是为了自吹自擂？我想是的。问题是吹出来的能不能是一种清脆而令人振奋的声音？会不会只是一种呼哧呼哧、扭曲走调的怪音？我能听见我们真正的生活之音，听见那快活的、大胆的、又略带悲伤的旋律吗？

不管怎么说，这是我的书，我正要写这本书。我真的理解了一切了吗？或者，我只是在记录一些毫无意义、令人乏味的生活琐事？

我真的有必要这么写吗？劳伦斯已经说的不是比我想说的强千万倍吗？这本书，这本需要花费很多时间和精力、能给人带来欢欣吗？后人会从我们生活中汲取教训、发扬优良、避免我们所犯的错误吗？

我默默地思考着……

无论如何，我将尽可能真实地记载我们的生活。往往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努力，我和劳伦斯才会对某个问题达成一致。跟他生活在一起，实在是苦得很，然而又其乐无穷。一是一，二是二，没有任何修饰和装腔作势。但还是留下了一些生活事实，得出了一种永恒的真理。

无论生活中发生了什么，究其根本，都是因为我们之间那种不变的默契，都是围绕着我们周围层出不穷的新奇事。

我们有那么多“战役”要打，那么多的东西要摆脱，要超越。我们俩都是伟大的战士。

我们要解决一般夫妻间的争吵，力求平衡，防止一方越位而引起整体的倾覆。这种人类关系的平衡是劳伦斯探讨的一大主题。在他看来，男人和女人都应该保持各自的尊严和独立，同时保持一种相互的契约关系，就像北极和南极，由此囊

括他们之间的整个世界。

此外，还有阶级的差异。我和劳伦斯分别来自不同的阶级，我们都必须超越自己的阶级，再生于我们独立自我的本质之中。这种本质比任何阶级划分都要来得深刻。

除了阶级，还要跨越种族界线。他是英国人，清教徒，严峻而坚定，具有很高的觉悟和责任心；而我，则是个德国人，模棱两可，摇摆不定，像孤云般四处飘游。

只有一个共同点，那就是创造新生活的欲望。正是这一点使我们真正地志同道合了。

至于说已经理解了劳伦斯，或者说试图解释他的思想，我想我还不至于这么做慢，这么蠢。我和他在一起远不止只是理解。理解只是我们生活中很小的一部分内容。我们有那么多的理想，那么多无法企及的、未开垦的领地。从本质上说，劳伦



斯和我都喜欢探险，所以，我们一直在那儿探索着。

我只知道我感到他永远是个谜。有时，这种感觉压倒了一切，使我失去了自己的意识，就像大火燃尽了我的身躯，只留下敬畏和惊叹。

有时，我恨他，恨不能把他推开，仿佛他是个恶魔。而在其他时候，我则像对待天气那样对待他。当春天来临时，风和日丽，一切都显得那么美好。可换了一天——咳！一切全变了，天冷飕飕地下着雨。这时，我多想，多想云开日出啊！

我知道天才具有人类全部的情感，从最崇高的到最低贱的。我知道人应该是他自己，无论是美的还是丑的。

生活和情感在不断地变化。我们不是照片，“纪念碑上的耐心”<sup>①</sup>，劳伦斯不是，我也不是。我们的关系不仅仅只是一部浪漫史，就像他的作品不仅仅只是职业的写作一样。

他的爱抹去了我过去全部的羞耻、禁锢、失败和痛苦。他使我获得了新生，变得朝气蓬勃，像小鸟一样自由自在地生活，无忧无虑。他为我生存的自由而战，他赢了，一如他的写作。他以自己对同胞强烈的责任心和爱心，力图用自己的作品使他们摆脱陈腐的过去，搬掉压在他们头上的、历经几个世纪的僵死思想和情感。

世人能像我一样从他身上得到那么多教益吗？

但愿如此，但愿将来会是如此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莎士比亚《第十二夜》中的一个比喻。

# 相 遇

想起来让人吃惊，劳伦斯当时竟会对我一见钟情。我无法想象自己在当时会是个很可爱的女人。我那时已三十一岁，有三个小孩。我的婚姻似乎很美满。我拥有一个女人可以要求得到的一切。然而，正如劳伦斯所说的，当时的我像一件“被缠得乱七八糟的罩衫”。

遇到劳伦斯之前，我结识了一位弗洛伊德的忠实弟子，因此，满脑子都是些没有消化的理论。那位朋友对我启发很大。在那以前，我像一个梦游人，生活在一个传统的固定模式里，是他唤醒了我真正的自我。

出生是痛苦的，脱胎换骨更不像开玩笑那么简单。让自己进入内在的自我，那区别于他人的自我，委实是一个痛苦的过程。

人们常在那儿谈论性，我实在无法理解他们的意思。听他们的口吻，好像性是只青蛙，会自个儿活蹦乱跳，同生命的其他部分，同一个人的成长、成熟毫无关系似的。人们所说的那种性，我永远理解不了。我应该十分感激地说：性对我来说还是一个谜。

把理论应用于实践是毫无意义的。我完全相信：如果“性”是自由的，那么这个世界就会直接进入天堂。我这个人总感到同社会格格不入，因而备受折磨，深感孑然。进入真正自我的过程使我失去了平衡，感到孤立无援。当世上有那么多人想法与我相悖时，我还能做什么呢？但我不能自暴自弃，不能屈服。我并没有感到四面楚歌，只是感到格格不入。我无法接受这个社会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劳伦斯闯进了我的生活。

那是1912年4月的一天。他来我家吃午饭，同我丈夫讨论去一所德国大学任教的事。当时的劳伦斯也正处在他一生的关键时刻。他母亲的过世第二次摧残了他的健康。他放弃了在克罗伊登任中学校长的职位，为的是告别他过去的的生活。

他进屋时，我和他打了个照面。瘦长的身躯，步履轻盈，动作敏捷而充满自信。他显得那么的平凡，或许正是这种平凡才吸引了我的注意力。我们四目相视，但不仅仅是目光的交流。呵，这会是一个怎么样的家伙呢？

午饭前的半小时，我们俩在我的卧室里交谈。法国式的落地扇敞开着，春风吹拂起窗帘，我的孩子们在草坪上玩耍。

他说他已经完成了对女人的探索。他措辞激烈地指责女人，我则饶有兴趣地听着。在那以前，我还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观点。我笑出声来。但看得出来，他的确花了不少努力，不像在开玩笑。我们在一起谈论了俄狄浦斯<sup>①</sup>，通过交谈，彼此开始有了理解。

那天晚上，他告辞出去后，一路走着回家，这段路至少要走五个小时。不久，他给我写了一封信，信中说：“你是全英格兰最出色的女人。”

我在回信时写道：“你又不认识全英格兰所有的女人，何以知道我最出色？”他在我们第二次见而时告诉我：“你根本没注意到你丈夫的存在，你根本没把他放在心里。”说实在的，我不喜欢他这种率直的批评。

复活节那天他又来了，这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。我的孩子们在花园里搜寻复活节彩蛋。

<sup>①</sup> 希腊神话中底比斯王子，后杀父娶母。俄狄浦斯情结系弗洛伊德心理学的一大理论。

女佣们也都出去了。我想烧点茶，去点煤气灶，可又不知怎么总也点不着。对此，劳伦斯变得脾气很坏，直截了当地说我。这让我非常不习惯。

话说回来，真正了解我的还是劳伦斯。他从一开始就看透了我，就像看透一层玻璃，发现我是在强颜欢笑。我本以为在别人面前露出悲哀是可鄙的、卑贱的、邪恶的，但他却看穿了我满面春风后的坚硬外壳。

我至今不理解，他怎么会在那个时候爱上我、需要我。无疑，我的确拥有他所谓的“脑袋里的性”，相信女人也会去追男人。但事实上，真正的我却胆小得很，像野生动物般地害怕同他人接触。

就这样，我们的关系发展了。

有一天，我们相约在德比郡火车站会面。我的两个女儿也跟着我们。我们在早春的森林和田野间漫步了很长一段路。其间，两个女儿像其他小家伙一样，东跑来西跑去。

我们走到一条小溪边。溪上横跨着一座小石桥。劳伦斯给我的孩子做了几只纸船，放进一些火柴，任其悠悠地顺流而下，穿越那座石桥。然后他把一些雏菊花放在溪水中，雏菊花面朝上逐流而去。劳伦斯蹲在溪边，尽情地与孩子们玩着，完全把我置之度外了。

突然，我发现自己爱上他了。他触发了我身上一种新的温情。那次以后，事情就发展得很快了。

有一个星期天，他又来看我。正巧，我丈夫出门了。“晚上留在这儿吧，”我说。“不，我不会在你丈夫不在时在这里过夜。但你必须把真情告诉他，我们俩一块儿走，因为我爱你。”

当时我真是吓坏了。我知道这会给我丈夫带来多么可怕的打击。他一直很信任我。但是，一种超乎我之上的力量迫使我给了他一个沉重的打击。第二天，我便离家出走了。我把儿子留给了他父亲，把我的两个女儿带给了她们在伦敦的祖父、祖母。我在汉普斯特德希思<sup>①</sup>同她们告别。内心痛苦不堪，眼前茫茫一片。我

① 德国地名。

感到自己再也不可能同她们一起生活了。

劳伦斯在查林渡口车站等我。我将随他而去，一辈子也不离开他了。

劳伦斯使我的身躯和心灵都摆脱了过去全部的生活。这个二十六岁的年轻人把握了我的全部命运。这时，我们相识还不到六个星期。我无能为力，只得听任命运的安排。



# 双双出走

我们在森林渡口碰头，坐船横渡灰蒙蒙的英吉利海峡。我心中充满了希望，但也不无恼丧。放眼望去，除了灰色的大海，黝黑的天幕，便是颠沛的轮船和我们自己。

我们到达梅斯<sup>①</sup>时，正值我父亲在那儿举办他服役五十周年的庆典。家里住满了我父亲的孙子、外孙和其他亲戚。我们只好住在一家旅馆里。这是个令人兴奋的时光，乐队高奏，庆贺电报雪片般地从英国飞来。我一方面要照顾劳伦斯，一方面又惦记着我的孩子。我母亲想让我过去同她住在一起，而爱我的父亲则十分痛苦地说：“我的孩子，你都干了些什么呀？我总以为你很有头脑。我想我是了解这个世界的。”我回答说，“不错，你也许了解，但你不了解什么是最好的。”我就是想了解这世上最好的东西。

当时，梅斯正好有个交易会。那天我和我妹妹约翰娜一起漫步在“快乐的土耳其”货摊，徜徉在耍蛇人、紧身衣女人和罐罐缸缸之间。

当时的约翰娜，或“努西”（我们都这么叫她）正值豆蔻年华，风华正茂，

---

<sup>①</sup> 法国东部洛林地区一城市，战前属于德国。

打扮漂亮入时。突然，劳伦斯头戴便帽，身穿雨衣，出现在一个角落里，明显和环境格格不入。唉，约翰娜会怎么看待他呢？我心里犯了嘀咕。

他走过来同我们说了几句话，又走开了。出乎我意料的是，约翰娜对我说，“你可以跟他走，可以信任他。”

起初，除了我的妹妹，谁也不知道劳伦斯的到来。有一天下午，我和劳伦斯一起在梅斯的防筑工事行走时，一个步哨走来，拍拍他的肩膀，怀疑他是个英国军官。我只得求助于我父亲才得以摆脱困境。嗨，这么一来，一切就都露馅了。我便把劳伦斯带回家去用下午茶。

他同我父亲只见过一面，就是在我们家里。他俩目光犀利地对视着——一边是我的父亲，纯粹的贵族，一边是劳伦斯，矿工的儿子。我父亲不无敌意地请劳伦斯抽香烟。那天晚上，我做了一个梦，梦见劳伦斯和我父亲在那儿打架，结果劳伦斯赢了。

对劳伦斯来说，气氛太紧张了。他不久就离开梅斯去了莱茵兰德，我仍然留在梅斯。

下面是几封劳伦斯写来的信。从信中可以从他那一方看出当时我们的处境。

我非常烦恼，又无能为力。我知道这一切也使你十分痛苦。你差不多已经到了忍耐的极限。事情就是如此：昨天美妙的东西到今天也许就成了可怕的邪恶。但这没什么，就像患病一样，你所要做的就是咬紧牙关，盯着墙壁，耐心地等待。

你说你明天要去德国，我无法确定。我必须知道火车的时刻表。你什么时候出发，哪一天、几点钟、哪趟车、几等车厢？务请尽早通知我。你想，除此之外，我还能干些什么？无论何时，我都会去你那儿——但一定要告诉我何时可以去。

此时，你的大脑一定在经历一场狂风暴雨。我感到无能为力，无头无脑的，像个思绪无法集中的傻瓜蛋。看在上帝的分上，把情况告诉我，确切的情况。我多想替你做这世上一切能做的事，可我却什么也干不了。昨天我以

为一切都很美好，但今天我却不喜欢我的情感——不祥的预感。我担心自己会沦落下去，变得像条好不容易从泥土里钻出来的黄鳝，得靠牙齿才能继续生存。在英国，我感到自己透不过气来。真想过去看看你，或者你来看我。

D.H·劳伦斯

星期二

于伊斯特伍德

我明天一点二十五分到金斯渡口，行吗？我今天不能来，因为我在等几件送去洗衣房的衣服，裁缝那儿也有些衣服。我本准备星期五出发，但星期四那天简直什么也干不了。对不起，这可能会使你很烦。

你能到金斯渡口来一下，或派个人来一下吗？或者，尽早给我打个电话，告诉我你的打算。我们现在的处境真让人恼透了。

我时时刻刻都在替你担忧，这是小看你了吗？但不见到你我实在安不下心来。明天的这个时候，我将到达伦敦。

我希望你自己准备一点钱。我这儿只能搞到十一镑。有位朋友还欠我二十五镑钱，但他现在手头也很拮据，我不想去打扰他。无论如何，十一镑是足够我们去梅斯的船费了。到了那里以后，我会绞尽脑汁想办法的。

唉，天哪，我必须说，加尼特<sup>①</sup>所谓的“创造历史”不是世上最舒服的事。如果我能知道你那儿的情况，我也就无所顾忌了。而如今，我终日闷闷不乐，忧然神伤。

等到明天，等到明天，等到明天（我差不多要写上 a demain<sup>②</sup>了）。

D.H·劳伦斯

1912年5月2日

于伊斯特伍德女皇广场

又及：如今我还没向任何人提起我们的事。天哪，但我多想知道你现在的情况啊。

① (1868-1937) 英国最有影响的批评家和编辑。

② 法语，明天见。

该死的雨！我想，雨下得这么大，你是不会出去的。不一会儿，我就要去碰碰运气了——已经九点十五分了。我不知道你住的确切地址。所以，如果我找不到你，我将把这封信放在四号。那是我能到达的最近的地方，是这样吗？

如果我碰不到你，那我想今天也就见不到你了。因为今天是个节假日。这我不在乎。我知道，我介意也是无济于事的。

我想去乡村走走，如果那还有一点美好的东西的话。我大约两点半回来。我会尽我所能快去快回的。

让我们离开梅斯吧。告诉埃尔斯<sup>①</sup>，我没有发火。我怎么会呢？你是善意的灵魂，和你在一起，又怎么会动气呢？但我希望能够安排我们自己的事。

不要爱我不值得爱的地方——但也不要说我这个人太自私。我不知道今天早上你是怎么回事。你是想表现出聪明、善良，还是想挽救我的健康？其实，你大可不必。我对明天去你那儿吃午饭并不那么热心——但我完全掌握在你的手心——“哦，主啊，我把自己托付于你……”我希望你做你想做的事，而不必去考虑我去你父亲家这类小事。说来奇怪，现在你的意志就是我的意志。

我爱你。但每次我说这句话前，总是缄默无语，说不出口。也许，这只是我的英国血统在作祟。

把我托付给你姐姐。我很喜欢她。我想对她说，——这对你说了也没用：“Ayez Pifie de mei”<sup>②</sup>

真的，我不是在开玩笑。这儿发生了什么，抑或没发生什么对我来说都关系不大，而在这几天里，这一点，倒是十分重要的。如果你扳扳手指，数数你在德国的日子，然后把它们同接下去将要在诺丁汉<sup>③</sup>呆的日子比较一下，你就会发现你是在廉价出卖主权（别介意，我不过说说而已）。是的，你并不

① 作者的姐姐。

② 法语，请可怜可怜我吧。

③ 英国城市。

想那么做，可事实上主权正在一分钱一块地卖出去。

别因为我这几句话而难过，否则的话，我就要——让我想想……，我就要进寺院修道去了，其实，这旅馆就已经很像一座修道院了。

这是我让你离开我的最后一天。尽情地利用它，玩得开心些。

于梅斯

我实在忍受不了了，受不了了。这两个小时，我纹丝不动，只是这么坐着，想着。我已经给埃尔斯写了一封信，你当然不必把它寄出去。但你必须告诉她我说的一切。对我来说，再也没有什么羞耻可言，也无须任何谎言。让它们去干它们的吧。真蠢！再也不需要托词、撒谎、中伤、害怕。我感到自己差点儿要被闷死了。这除了拖延还能是什么呢？不，我受不了了，太糟糕了。

我爱你。让我们正视一切，承担一切，忍受一切。这种在烂泥底下的匍匐我实在受不了。

我恐怕有些夸张。可我竭力想干点事，却什么也干不了。这环境就像一根绳子紧紧地捆在我的胸上。再也不能这样下去了。如果你同意的话，我马上就走。我将等在梅斯，直到你得到埃尔斯对事实真相作出的反应。

真的，在我们这件事上，我再也不想用虚假的言行来遮掩了，我也不希望你那么做。

我不想开玩笑，不想笑，亦不想让你轻松愉快。这环境太折磨人了。这环境，这环境简直让人受不了——不，我受不了。我太爱你了。

别把这封信给你的姐妹看——不，我们还是放乖些吧。你是清白的，可你弄脏了你的脚。我会在签名时，签上你对我的称呼——劳伦斯先生。

别难过——如果我不爱你的话，你喜欢怎么称呼就怎么称呼，我才不在乎呢。

但我爱你。上帝啊，我为爱而祈祷。

星期二

我现在在旅馆里，吃过饭了。一切都显得很惬意。这旅店很小，店主既是老板，又是侍从，也是服务台服务员。反正什么事都一个人干。他的英语、法语、德语都说得十分动听。很明显，他是去过国外第一流饭店的。他似乎有一种把事情做好的本能，只是有那么一点爱吹牛，他的妻子（他们是一对年轻夫妻）给客人打啤酒，十分有趣。这儿价格很便宜，每人每天两马克五十分，还管一顿早饭。这比我在德特斯克的房间要便宜，房子也比那要强多了。房间在二楼，有两张床，相当不错。

现在你应该到这儿来，应该来。别忘了，你不久就将是我的妻子。到那时，你将不会收到别人给你的信，要有的话，也是写在我的名下。可你到现在还不来。

我会喜欢特里尔的——那地方不像梅斯那么杂乱不堪——新镇、老镇、棚屋、工房、教堂、寺院混杂在一起。这是一个怡人的老镇，到处都绿树成荫。我真希望你在这儿。一路上，满是鲜花盛开的苹果树，一片片粉红，就像爆炸留下的烟雾，还有那如林的葡萄架，整个山坡看上去就像一只勃然大怒的刺猬。

我真太爱你了。无疑，到了早上还会有另一场悲剧，我们的钱只够我们过两个星期，而且还不知道下一笔钱从何而来。尽管如此，我仍十分高兴，高兴极了。我盼望你能在这儿。你会来的，这儿不是梅斯，该死的梅斯！

这旅馆里都是男人——做生意的男人。他们是很懂得怎么享福和节省钱的。记住，男人最会安排钱。我想这对你说来很有好处。我知道你是不会计较男人的气氛的。

我开始感到自己成了一个十足的男子汉。我想，我应该这样，尤其在以这种恶劣的心情等待另一个男人的妻子的时候。别在意，在天堂里，既没有婚姻，也没有放弃婚姻。

我得马上去把信寄掉——天色已不早了。星期六上午早点儿来。问一下住在德特斯克的布莱克·赫西有没有我的信。我爱你——也爱埃尔斯——我对

她真是感激不尽。

爱你的

D.H·劳伦斯

1912年5月8日

于特里尔<sup>①</sup>雷茵斯克旅馆

又一天快要过去了——此时正值黄昏落照时分。特里尔真是个漂亮的地方。这是个悦人的旅馆，老板是个趾高气扬的小个子，但人不错。他曾在不少国家呆过，所以总是在炫耀他的语言。他的英语说得真不错。我想，他大约三十五岁左右。刚才我走进来时——正是夕阳西坠之时——他对我说：“乏了吧？”无疑，我笑了。“有一点儿”，他自己接下去说，显得温文尔雅。真让人忍俊不禁。他总是做一些我的那些男朋友想做的事，在一些细小的事情上表现出对我的关心。

我给报社写了一篇稿。这稿谁也不去付梓。因为写得太露，太直率。然而，我可不管这个。我刚刚散步回来——在河那边走了一段宛如悬崖的陡坡，舒服极了。星期六我将带你去那儿——到处都是苹果花和山毛榉树，布谷声声，美极了。那山毛榉树叶子在春天里仿佛带着光芒在一片片地涌现。你可以找个好地方，边喝咖啡边眺望这个小镇，就像观赏扔在底下小河边的一把炉渣或垃圾。这儿到处可闻鸟啼声。在那山顶背而，我在山坳里，曾走过一座插着鲜花的圣母像，那儿美得简直就像天堂。我当时默默地抽着烟，在心里推究起有关爱情、人生、战争、你和我的哲理来，还考虑了我下一部小说的主题。我因为记不起德语“火柴”这个词怎么说，只好用法语向一位青年牧师借火。他将他点着的雪茄递过来让我点烟。这地方没什么当兵的，所以我决不憎恨特里尔。这儿的牧师比士兵要多得多。在我见过的所有牧师中我最喜欢他们——不带一点阴险狡猾。这儿的教堂也很独特：里面像个神龛，根本不像教堂——

<sup>①</sup> 德国西部城市。

巴洛克风格，奇异怪诞。这小镇总是让人感到高兴，还有这儿的人。

再过一天，你就要来了。突然，我仿佛见到了你的面颊。我很喜欢你的面颊。此刻，我感到自己所以爱你就因为你那漂亮的面颊。你说这荒唐不荒唐？

我该下楼吃晚饭了。我感到累了。今天走了不少路，再说这几天也够吃力的。我梦见 E<sup>①</sup>……正朝着我大发雷霆——我不想把细节告诉你——过了一会儿，他平静了下来。这回，轮到我去安慰他了。在梦中，我是个魔鬼，是因为我起得太晚。——一般来说，早上睡过了七点人就要做梦。

一天终于过去了。我将同侍从说几句话。把信寄出。你星期六来吗？啊，你怎么能不来！我们得不断地同生活抗争，所以，我们彼此不能对立，面必须互相帮助。

记住：星期六，我非常爱你。<sup>②</sup>

D.H·劳伦斯

星期四于特里尔

雷茵斯克旅馆

(该信写在一张印有特里尔照片的明信片上)

寄上你想了三次而没有得到的波特尼加拉<sup>③</sup>照片。我想我很聪明。去沃尔德布罗尔<sup>④</sup>的旅行真是古怪面繁复——整整花了七个小时。现在我已经到达尼德拉克斯丹，雷克彻亨斯克，刚刚从科布伦茨那地方来！我还得去特罗伊斯多夫——从没听说过的地方！——然后去赫尼夫，最后到沃尔德布罗尔转了四个地方——花了七个小时。你觉得摩泽尔山谷不美吗？莱茵这地方真是道道地地的德国味。它让我看了发笑，它好像更适合拿来作剧院。我现在的地址是：莱茵省，沃尔德布罗尔，弗劳·卡尔·克雷克夫转。近来发生了什么新

① (1865-1954) 指本文作者当时的丈夫，恩斯科·威克利。

② 原文为德语。

③ 特里尔地区的一景点。

④ 前普鲁士莱茵省，现为德国西部一乡村。





的可怕的事吗？

这个旅行真让人感伤万千。

爱你的

D.H·劳伦斯

(该信写在印有特里尔的波特尼加拉的明信片上)

现在我到了赫尼夫——我最后的中转站。此刻是八点三十分，我还得等一个小时。所以，我不得不像一只悲哀的天鹅，端坐在一条漂亮的、波光粼粼的小河边，等待暮色降临，等待末班车的到来。我要等到十一点以后才能到达沃尔德布罗尔——路上要走九个小时——这已经是最快的了。不过赫尼夫这地方很不错，很像英国。天已经渐渐黑了。整整一天，只有在这时，孤独感才离开了我，我知道我只爱你一个人，对其他的一切无所谓。我知道，有了你，生命将是充实的。

D.H·劳伦斯